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　函

地址：730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
承辦人：黃琳雅
電話：06-6337942
電子信箱：n960403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鹽水區仁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4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特(二)字第104038178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推薦計畫、推薦表、授權同意書(0381786A00_ATTCH1.pdf、0381786A00_ATTCH2.doc、0381786A00_ATTCH3.doc)

主旨：有關104年藝術教材教案推薦計畫（附件1）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104年4月16日藝演字第1040001275號函暨教育部美感教育中長程計畫之2-3-1「推動各級學校運用美感教育相關資源」行動方案辦理。

二、被推薦對象：

(一)現正從事藝術教學之教師。

(二)藝術領域輔導團成員。

(三)學生藝術類比賽指導老師。

(四)每件作品可為個人創作或集體創作，集體創作參與人數以3人為上限。

三、旨揭計畫，請貴校推薦具有在地特色之美感教育或藝術領域教材教案、線上課程及TED形式之影片等，推薦作品繳交時間自即日起至104年6月30日止。

四、請於前揭期限內將下列資料郵寄至本局承辦人（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黃林雅教師收，並於信封註明「教材教案

推薦計畫○○學校」）：

(一)推薦表（附件2）、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（附件3）及被推薦作品紙本（以A4紙張雙面列印，頁數以不超過20頁為宜）。

(二)作品電子檔、線上課程或影片連結請自行燒錄光碟一併郵寄。

五、本案如有相關疑義，請電洽蔡小姐：02-23110574轉分機111。

正本：臺南市立各高級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局特幼教育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5-04-21 14:22:14

裝

訂

線